

YIGE CHENGSHI DE FAZHAN TANSUO

一个城市的 发展探索

—— 桂林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重点
课题文集(2006)

周明忠 主编

一个城市的发展探索

—— 桂林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重点课题文集(2006)

主 编 周明忠
副 主 编 邓云波 邓端祥
 王达金 方 群
执行编辑 王达金 黄跃平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一个城市的发展探索：桂林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研究
重点课题文集 (2006) / 周明忠主编. —桂林：广西师
范大学出版社，2009.1

ISBN 978-7-5633-8175-3

I. 一… II. 周… III. 城市—发展—桂林市—文集
IV. F299.276.73-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207164 号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中华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1)
网址：http://www.bbtpress.com

出版人：何林夏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桂林中核印刷厂印刷

(广西桂林市八里街 310 小区 邮政编码：541213)

开本：880 mm × 1 240 mm 1/32

印张：19.5 字数：562 千字

2009 年 1 月第 1 版 200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80.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一个城市的发展探索——桂林市哲学社会
科学规划研究重点课题文集(2006)》编辑委员会

主 任:周明忠

副主任:邓云波 邓端祥 王达金 方群

成 员:廖润平 黄跃平 廖 翔

蒙启恒 曾勇军 黄憧憬

孙海洋

前 言

桂林市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规划领导小组批准立项的 2006 年桂林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重点课题,在课题组和相关专家的共同努力下,历时一年多,完成了预定的研究任务,已全部结题通过评审。期间,根据专家评审组对课题提出的修改意见,有关课题组对部分课题内容进行了修改、充实和完善。为了便于研究成果的推广,我们将桂林市 2006 年立项的哲学社会科学规划研究重点课题成果汇编出版。

2006 年立项的市级社科规划研究重点课题,是按照桂林市“十一五”发展规划、中共桂林市委三届三次全会精神以及我市近期的中心工作来征选选题和立项的,从入编的十个课题来看,都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应用价值,力求能为市委、市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工作提供一定的参考。由于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课题研究中所采用的部分数据可能与现实有差异,故课题研究中引用的相关数据仅供参考。

2006 年立项的市级社科规划研究重点课题得到了各级领导和诸多社科专家的大力支持,在此表示诚挚的感谢。今后我们将继续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加大社科研究工作的组织力度,进一步整合人才资源,充分发挥广大社科专家的作用,努力推出更多更好的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为桂林的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多的理论参考。

目 录

- 桂林产业布局研究/1
- 桂林文化发展战略研究/106
- 加强和改进桂林市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实效性研究/162
- 桂林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研究/228
- 桂林文化产业研究/299
- 桂林市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战略研究/342
- 增强桂林中心城市综合实力的战略研究/394
- 建设平安桂林研究/437
- 基于旅游业与高新技术产业互动发展的可持续增长型地方财源建设研究/506
- 提升桂林旅游业效益对策研究/565

桂林产业布局研究

《桂林产业布局研究》的研究对象是整个桂林市域内产业的空间展布问题,但并不是要着手进行产业布局规划。按照自治区对桂林的定位,桂林是自治区副中心城市之一,是国际著名的风景旅游城市 and 历史文化名城,广西北部区域中心城市和湄公河次区域旅游门户城市。我们进行产业布局研究,就是要分析影响桂林产业布局与产业发展的关键因素,考虑桂林的城市定位与产业布局的关系,进而作出对产业布局的分析与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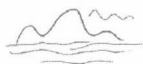
一、桂林产业布局的宏观背景

产业布局是一个国家或地区产业各部门、各环节在地域上的动态组合分布,是国民经济各部门发展运动规律的具体表现。社会经济发展的宏观环境与发展趋势对一定区域的经济发展具有重要影响,是区域产业布局研究必须考虑的首要问题。

(一)当前社会经济发展的宏观环境

1. 科技发展与科学发展观的指导思想

当今国际经济发展正处于重要的转折期,新科技革命的影响日益加深,科技进步已经成为综合国力是否增强的决定性因素。在生



产发展的初级阶段,人们对资源的开发利用能力较低,生产工艺科学技术含量不高,生产产品比较单一。随着研究的深入,开发利用的广度和深度提高,原来较少利用或者废弃的资源可以加工制造出多种多样的产品。由于产业链条的扩展,产品的综合生产使区域经济规模得以不断扩大。新技术的出现可以促成新企业和新产业的诞生,促进产业生产水平的改进与提升,使产业结构发生改变。而随着技术进步,生产率提高,原先一些劳动密集型产业从业人员的减少,转移到其他新兴产业中,导致产业布局在空间上的变化。特别是农村改革与农业生产技术进步相结合,解放了大量农村劳动力,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例下降,而同时,科学技术进步促进的工业生产与城镇第三产业的发展形成了广阔的就业空间,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产业布局发生变化。

根据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的发展,党中央和国务院制定了正确的战略部署,出台了一系列有力的方针政策。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代表大会更是系统地总结了近些年来取得的成绩与经验,提出了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保持清醒头脑,立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最大的实际,科学分析我国全面参与经济全球化的新机遇、新挑战,全面认识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深入发展的新形势、新任务,深刻把握我国发展面临的新课题、新矛盾,更加自觉地走科学发展道路,奋力开拓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更为广阔的发展前景”的战略任务。

坚持科学发展观,就是“要按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总体布局,全面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促进现代化建设各个环节、各个方面相协调,促进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相协调。坚持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实现速度和结构质量效益相统一、经济发展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协调,使人民在良好生态环境中生产生活,实现经济社会永续发展”。要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注意优化结构、提高效益,努力建设互动发展机制,增强发展协调性。要建设生态文明,形成节约能源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产业结构与

增长方式,降低资源与能源消耗,发展循环经济,积极争取经济又好又快的发展。

党的“十七大”胜利结束以后,党中央对“十七大”精神的学习贯彻作出了总体部署。我们深入学习党的“十七大”报告,就是要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作为桂林产业布局的指导思想,立足桂林市情市貌的实际,科学分析当前面临的机遇与挑战,全面认识工业化、城镇化、市场化、国际化深入发展的新形势、新任务,深入掌握经济发展面临的问题与矛盾,合理安排区域空间的产业布局,自觉地走科学发展道路,积极争取桂林社会经济更为美好的发展前景。

2. 产业升级与沿海经济带的产业转移

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全球化和市场化进程的不断加快,各种生产要素和经济活动进一步向沿海地区集中。生产要素和产业的集中化趋势,对于推动沿海乃至全国的经济增长,获取集聚规模经济效益,提高我国产业国际竞争力都起着重要的作用。但同时这种集中也导致珠三角和长三角等地区资源和环境压力日益突出,交通拥塞、房价飞涨、用地用水缺乏、能源紧张、环境质量下降等集聚不良经济的现象不同程度地各有呈现,承载能力越来越有限,发展潜力受到了很大限制,加工制造能力与资源、能源产地以及就业岗位与劳动力所在地之间严重脱节,加剧了交通运输紧张状况、资源和能源供需矛盾。

由于这样,以珠三角、长三角为代表的东部沿海地区需要优化开发和整合,及时向外转移部分产业,把有限的资源集中用于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高端制造业,促进产业升级,以缓解资源和环境压力。抓住当前国际国内产业转移的难得机遇,坚定不移地推进开放合作战略,充分发挥中西部的比较优势,选准产业转移的承接点,创新承接平台,优化承接环境,努力建设承接产业转移的重要基地,进一步做大做强产业,壮大经济总量,实现跨越式发展,已经成为中西部后发展地区面对的发展趋势。

3. 工业化、城镇化与农业产业化加速推进

工业化是现代工业在国民经济中发挥主导作用,进而推动传统



农业社会向现代工业社会转变的历史过程。作为工业化进程的主要现象之一,城镇化与工业化呈现出明显的正相关性。作为具有高度协作性的共同劳动,工业生产具有集中生产和大规模生产的客观要求。在工业化过程中,从事工业生产活动的企业为获得规模效益和集聚效益,往往会在地域上趋于集中,并且随着知识、技术创新和外溢的加快,以及分工协作的深化,工业企业的集中呈现出不断加速的趋势。随着区域工业化程度的提高,非农业就业人口比重相应提高,非农业就业人口伴随工业在地域上的聚集,大规模地向城镇迁移,推动了城镇化的进程。因而,城镇是工业的空间载体,工业是城镇的物质内容。

城镇要建设,要发展,离不开工业的支撑。城镇建设需要大量的资金,工业化对城镇化提供了强大的资金、物质和技术保障。而且,作为农业产业化的必然要求和重要标志,城镇化是实现农村工业现代化的载体和农业现代化的“催化剂”。城镇化的发展状况在一定程度上制约着农业产业化发展水平。没有城镇化,就不可能实现农业的现代化。随着城镇化服务于农业产业化水平的逐步提高,农业劳动生产率将不断提高,同时会有越来越多的农村富余劳动力由农业向非农业转移,为农村产业化提供“动力”。农业产业化发展引起生产基地集约化,推动农业人口向城镇人口转化。在产业化生产中,生产采取大规模、机械化、集约化方式,并且要求人员素质高、经营管理规范化。这一方面排斥了低素质劳动力,实现了生产资料集约化使用;另一方面,它促使富余劳动力在获得一定的经济补偿之后涌入城镇寻找就业门路,并逐步转化为城镇常住人口,从而推动了城镇的形成。实施积极的城镇化发展战略,既是城市发展自身客观规律的需要,也是我国工业化由初级阶段进入中期阶段的根本要求,更是我国社会经济发展的现代化进程的必经之路。

由于经济、社会、历史等方面的原因,我国的城镇化水平长期滞后于工业化。1978年我国城镇化率为17.9%,2006年上升为43.9%,而同期农业在GDP中所占的比重由27.9%下降为11.8%。城镇化滞后于工业化。自从国家“十五”规划把城镇化作为社会经济

发展战略提出以来,全国各地积极加强工业化、城镇化建设,当前我国工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43.1%,全国整体上已经处于工业化中级阶段,但经济欠发达的中西部广大地区,许多地方还只是处于工业化的初期。目前,许多地方都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积极走新型产业化发展道路,开辟产业园区,引导生产要素向园区聚集,形成产业集群的规模优势和区域特色,开辟新的产业经济载体,大力加速推进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产业化。以园区为产业化的基地,做好发展规划,合理布局,明确各类园区产业定位和发展方向,打造特色优势产业园区,努力使园区成为带动本地经济快速发展的龙头,是中西部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关键。

4. 加强土地管理实施严格土地政策

我国人多地少,但在工业化、城镇化的发展进程中却不够珍惜宝贵的土地资源,对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造成了影响。正确处理保障经济社会发展与保护土地资源的关系,加强土地管理,深化改革,健全法制,统筹兼顾,标本兼治,进一步完善符合我国国情的严格的土地管理制度,严格控制建设用地增量,努力盘活土地存量,强化节约利用土地,已经成为新世纪以来党中央、国务院坚定不移的方针政策。

2004 年 10 月,根据我国土地使用和管理方面出现的情况,在总结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指出要深入持久地开展土地法律法规的学习教育活动,深刻认识我国国情和保护耕地的极端重要性,严格执行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加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村庄和集镇规划的实施管理,完善征地补偿和安置制度,要健全土地节约利用和收益分配机制,建立完善耕地保护和土地管理的责任制度。根据该《决定》的要求,2006 年 7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国家土地督察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经国务院授权,由国土资源部行使国家土地督察职权,代表国务院对地方政府的土地利用和管理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实施以来,我国土地管理上了一个新的台阶,但土地市场治理整顿的成效还不够显著,建设用



地总量增长仍然过快,低成本工业用地过度扩张,违法违规用地、侵占耕地现象屡禁不止,严把土地“闸门”任务仍然十分艰巨。中央下定决心,要运用土地政策,切实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着重解决当前土地管理和调控中存在的突出问题。2006年8月,国务院发出《关于加强土地调控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进一步明确土地管理和耕地保护的责任,切实保障被征地农民的长远生计,规范土地出让收支管理,调整建设用地有关税费政策,建立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统一公布制度,禁止擅自将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强化对土地管理行为的监督检查,严肃惩处土地违法违规行为。

为切实落实国家宏观调控措施,加强对工业用地的调控和管理,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根据土地等级和区域土地利用政策,国土资源部发布《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规定了全国各县级单位的土地等级和1~15级各等级每平方米土地出让的最低价格,要求自2007年1月开始,工业用地必须采用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出让底价和成交价格均不得低于所在地土地等别相对应的最低价。

2007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国土资源部和建设部又联合发布《中国开发区审核公告目录》(2006年版),按照“布局集中、用地集约、产业集聚”的总体要求,对经清理整顿,设立审核符合条件和标准的开发区予以公告并确定其四至范围。要求审核公告的开发区要科学制订发展规划,突出产业特色,集约使用土地,完善基础设施,优化投资环境,提高引资质量和水平,真正把开发区办成发展现代制造业的集中区、吸引外资的集聚区、体制改革的先导区和循环经济的示范区。

5. 全国开展主体功能区规划编制

借鉴国际先进经验,国家“十一五”规划纲要提出了编制全国主体功能区划规划,明确主体功能区的范围、功能定位、发展方向和区域政策的设想。2006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开展全国主体功能区划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现有开发密度和发展潜力,统筹考虑未来我国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国土利用和城镇化格局,将国土空间划分为优化开

发、重点开发、限制开发和禁止开发四类主体功能区,并按照主体功能定位。调整完善区域政策和绩效评价,规范空间开发秩序,形成合理的空间开发结构,实现人口、经济、资源环境以及城乡、区域协调发展。《通知》指出,按主体功能区对全国国土空间发展方向和要求进行定位,是在区域发展中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施“五个统筹”的重大举措,也是提高宏观调控水平的重要保证,有利于维护自然生态系统和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对促进我国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007年7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编制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的意见》,对做好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编制工作进行了全面部署,要求坚持以人为本,引导人口与经济在国土空间合理、均衡分布,逐步实现不同区域和城乡人民都享有均等化公共服务;坚持集约开发,引导产业相对集聚发展,人口相对集中居住,形成以城市群为主体形态、其他城镇点状分布的城镇化格局,提高土地、水、气候等资源的利用效率,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坚持尊重自然,开发必须以保护好自然生态为前提,发展必须以环境容量为基础,确保生态安全,不断改善环境质量,实现人与自然和谐相处。

《关于编制全国主体功能区规划的意见》提出,要妥善处理好开发与发展、政府与市场、局部与全局、主体功能与其他功能、行政区与主体功能区、各类主体功能区之间以及保持稳定与动态调整等关系,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现有开发密度、发展潜力分析评价区域国土空间,考虑人口居住、交通和产业发展等对空间需求的预测以及对未来国土空间变动趋势的分析,确定各级各类主体功能区的数量、位置和范围,明确不同主体功能区的定位、开发方向和管制原则,调整完善区域财政政策、投资政策、产业政策、土地政策、人口管理政策、环境保护政策以及绩效评价和政绩考核政策,促进区域发展。

6. 国家的产业结构调整政策

制定正确的产业政策,明确国民经济各个领域中支持和限制的重点,是调整产业结构、进行宏观调控的重要依据。产业政策的制定和实施,有利于把改革与发展、计划与市场有机地结合起来,对于更



好地贯彻执行改革开放的总方针,保证当前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任务的顺利完成,促进我国国民经济长期稳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为加强宏观调控,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防止盲目投资和低水平扩张,2005年12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以发改委令第40号文的形式,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确定了产业结构调整的目标为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促进第一、第二、第三产业健康协调发展,逐步形成农业为基础、高新技术产业为先导、基础产业和制造业为支撑、服务业全面发展的产业格局,坚持节约发展、清洁发展、安全发展,实现可持续发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中则主要是鼓励、限制和淘汰三类目录的分类原则和配套政策措施。

根据国家的产业政策,产业结构调整的方向和重点,一是巩固和加强农业基础地位,加快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加快农业科技进步,加强农业设施建设,调整农业生产结构,转变农业增长方式,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二是加强能源、交通、水利和信息等基础设施建设,增强对经济社会发展的保障能力;三是以振兴装备制造业为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充分发挥其对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撑作用;四是加快发展高技术产业,逐步增强高技术产业对经济增长的带动作用,大力发展信息、新材料、新能源、生物、航空航天等产业,培育更多新的经济增长点;五是提高服务业比重,优化服务业结构,促进服务业全面快速发展;六是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积极开发推广资源节约、替代和循环利用的技术和产品,重点推进钢铁、有色、电力、建筑、造纸等行业节能降耗技术改造,对消耗高、污染重、危及安全生产、技术落后的工艺和产品实施强制淘汰制度;七是优化产业组织结构,调整区域产业布局;八是实施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提高对外开放水平,促进国内产业结构升级。

国家的产业政策以能耗、资源利用与环境影响作为重要标准,明确提出对小火电、小冶炼、小煤矿、小钢铁、小化工、小建材、小有色等

落后产业加以限制和淘汰,而对于能耗低、综合利用和环境影响好,符合发展方向的产业加以鼓励。2006年12月,国土资源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又联合发文,颁布《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06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06年本)》,从土地使用审批方面对落后产业给予限制。

(二)广西的多区域合作与桂林产业布局

1. 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机制初步建立

泛珠三角区域经济合作,又名“9+2”合作,是广东省倡导并得到福建、广西、江西、湖南、四川等八省(区)政府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积极响应和大力推动的区域合作与发展战略。这一战略是基于本区域内各省区内地缘相邻、文化相近和利益互惠提出的,同时顺应了全球化、信息化和区域化的世界发展趋势。与传统珠三角、长三角、环渤海经济圈不同的是,泛珠三角横贯东、中、西部地区,横贯不同社会制度、不同市场化程度、不同工业化水平的行政区域。它能够更宏观地将我国总体经济发展目标融入区际合作机制中,有力地调动各方的紧密合作和经济互动。对参与合作的西部地区而言,是非常难得的发展机遇。

在泛珠三角各省会城市轮流举行的泛珠三角区域合作与发展论坛与泛珠三角区域经贸合作洽谈会是泛珠三角区域合作的两大平台。根据《泛珠三角区域合作框架协议》,泛珠三角区域合作着重在基础设施、产业与投资、商务与贸易、旅游、农业、劳务、科教文化、信息化建设、环境保护、卫生防疫等十个领域推进。在这个宏观背景之下,广西一些市级地域与相邻省份毗邻地区的各种区域合作活动也在蓬勃发展之中。

2. 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进程加快

广西与东盟10国相邻,中国—东盟的经济合作对广西的经济发展最有现实的国际意义,目前进展很快,也富有成效,对中国和东盟各国都产生巨大的影响。

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不仅是中国与其他国家建立的第一个自由贸易区,而且也是世界上第一个发展中国家之间建立的自由贸易



区。目前,中国与东盟在自贸区框架下进行的区域经济合作取得了很大的成就,已经进入了全面深入发展的新阶段。中国与东盟货物贸易协议与服务贸易协议先后签署,自贸区建设进入实质性阶段。而中国—东盟博览会的相继成功举办,为商界构建起交易平台,促进洽谈贸易与投资,开展互利经济合作,为自贸区启动奠定良好基础。在金融、旅游、投资、农业、人力资源开发、中小企业、产业合作、知识产权、环境保护、林业及其产品、能源以及次区域开发等各个领域的合作全面展开,双方合作领域不断拓宽,在许多方面确立了近期重点合作的项目,已经进入了全面发展的新阶段。通过多方合作机制的建设,东盟与中国部分省市合作渐入佳境,形成新的合作“增长区”。

3. 大湄公河次流域区域合作逐步扩展

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具有很高的战略地位,是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中双方合作的5个重点领域之一。1992年我国和湄公河流域的缅甸、老挝、泰国、柬埔寨、越南共六国参与了由亚洲银行倡议发起的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经过各成员国和亚洲银行的共同努力,形成了大湄公河次区域经济合作、东盟—大湄公河流域开发合作、大湄公河流域可持续发展合作、大湄公河小区域开发合作等四个发展机制,并在能源、交通、环境、农业、电信、贸易便利化、投资、旅游、人力资源等重点合作领域展开了广泛而深入的合作,选出100多个项目,共动员资金近35亿美元,优先启动了一些优选项目,在围绕合作的核心减贫任务及其他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成果。

广西在2004年底的昆明会议正式加入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进一步扩大广西的影响,提升广西对外开放水平,更加显现广西大通道地位和作用,促进广西实施“引进来”和“走出去”战略,使广西在更大范围内利用国内外资源 and 市场,促进广西经济同区域经济的融合,扩大发展空间,增强经济社会发展动力后劲。

4. 泛北部湾区域合作正在上升为国家战略

泛北部湾经济合作构想是依据地缘经济理论,超越单纯的地理概念,使之涵盖海上东盟国家,由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书记刘奇葆在2006年7月20日举行的环北部湾经济合作论坛上提出。泛北

部湾经济合作区包括中国、越南,以及各隔海相邻的马来西亚、新加坡、菲律宾和文莱等 7 个国家。海洋是中国与这些东盟中临近北部湾的国家联系的重要通道,具有进一步开展合作的优势和便利。中国与这些东盟国家经济互补性强,合作潜力巨大,具备进一步深化合作与开发的良好基础。随着有关各方对共同发展认识的提高,泛北部湾区域合作已经得到国家层面的重视,有舆论认为环北部湾地区正在成为中国发展的第四极。

环北部湾地区作为中国与东盟跨海联结的纽带,区位独特,资源丰富,具有良好的合作基础和广阔的开发前景。目前已建成的一批重要港口,其中包括广西段的北海、防城、钦州,越南段的鸿基、海防、岬港,广东段的湛江和海南段的海口、洋浦、八所、三亚等,这些都将成为沿海经济和沿海工业发展奠定重要基础。而广西的北部湾沿海地区,地处华南经济圈、西南经济圈和东盟经济圈的结合部,是中国大西南最便捷的出海大通道,是中国与东盟开展海上合作的前沿和纽带,面临着多区域合作的新兴机遇,发展潜力巨大,合作前景广阔。加快北部湾(广西)经济区的开放开发以及推进泛北部湾区域经济合作,对广西乃至整个大西南,对国家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形成中国沿海新增长极以及中国—东盟经贸合作的生长极,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5. 多区域合作的机遇与桂林的发展

当前,在经济全球化迅速发展的大背景下,区域与次区域经济一体化正在不断加强。任何一个国家或地区要谋求加快发展,必须融入区域合作的潮流中,在区域合作中捕捉发展机遇,拓展发展空间。加强区域合作,推进区域经济一体化,依靠地区优势提高竞争力已经成为当前世界经济的一个重要趋势,多区域合作是新兴机遇。不开放就没有出路,不合作就没有发展。广西处在多个区域合作的交汇点,加快开放步伐,自觉主动融入区域合作,积极依托这些宏观背景发展自己,赢得先机,提升地位,获取支持,是广西区党委、区人民政府已经确定的总方针。作为广西的一个组成部分,虽然桂林的社会经济发展同样面临着多区域合作的新兴机遇,但处于广西东北部的